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应收账款存在损失可能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我公司、津滨发展）于 2018 年 10 月 11 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部分应收账款存在损失可能的进展公告》，2018 年 11 月 8 日 9 时 30 分我公司通过网络视频方式参加了天津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等 19 家企业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主要有以下四项议案：

一、管理人作冶金集团重整案第一期重整工作报告

二、债权人对管理人提交的《债权表》进行审核

三、债务人接受债权人质询；管理人、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机构接受债权人提问

四、法院指定债权人会议主席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管理人共接受冶金集团债权申报 2,675 家，我公司债权申报金额为 6198.33 万元，已初步得到管理人确认并列入天津冶金集团轧三钢铁有限公司重整案债权表名单。

由于冶金集团重整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因此该事项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目前尚无法准确估计。我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重整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0 日